

##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4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履行临时监事会通知程序，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琛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充分审议，一致同意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事项是公司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的建设需求、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实施进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发展布局。上述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并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因此，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